

113 學年第 2 學期
日財三 財金專題寫作 說明

Outline

- 執行方式
- 指導老師與學生分組
- 抽籤
- 專題繳交
- 專題發表

執行方式

- 依據實踐大學財務金融學系畢業專題成果發表實施要點辦理。
- 畢業專題每班 10 組，每組以 5 ~ 7 人為原則，而培養分組團隊合作能力乃畢業專題目的之一，若有特殊情形，必須以個人從事學生專題或以其他形式取代制式專題研究者，須經課程負責老師同意。
- 原則上，兩班不跨班分組。

學生分組與指導老師

- 畢業專題每班 10 組、每組以 5 ~ 7 人為原則，兩班不跨班分組，表格可至財金系網頁下載，並於02/24(一)中午 17:00前填妥後繳交至L棟6樓財金系辦。
- 學生畢業專題之指導老師須由本學系專兼任教師擔任為原則；學生可依自己的興趣提出專題志願申請表或由課程負責老師分組。原則上每位老師指導2組。
- 未參加分組、有特殊情況，系辦收到全部名單後，另行處理。

抽籤

- 有參加國科會大專生專題、校外競賽等，無需參加抽籤。
- 暫定於**02/27(四) 12:10** **L棟6樓財金系辦**進行抽籤，請各組自行派員前來抽籤。
- 學生如需更換畢業專題指導老師，必須取得新、舊任指導老師同意後提出申請，更換次數以一次為原則。
- 畢業專題小組請主動與指導老師預約討論時間，進行指導討論。

指導老師

- 學生如需更換畢業專題指導老師，必須取得新、舊任指導老師同意後提出申請，更換次數以一次為原則。
- 畢業專題小組請主動與指導老師預約討論時間，進行指導討論。

專題繳交

- 畢業專題完整評分標準及比例依指導老師公布為準。
- 畢業專題成果應於四年級上學期 10 月 31 日前完成繳交，繳交方式等事宜會公告於系網頁上。

專題發表

- **畢業專題成果審查作業分成校內與校外兩階段，擇優推薦參與「專題成果發表」。**
 - 校內審查應於 11 月 15 日前經系務會議完成審查，
 - 並由系務會議決定校外審查委員 3 位後，進行校外審查，以校外審查結果前 5 名為「畢業專題成果發表」組別。
- **「畢業專題成果發表」相關事宜另行通知或系網頁公告**
 - 成果發表以公開口頭報告為主，並需簽署著作利用授權同意書。

113 學年第 2 學期
日財三 財金專題寫作 說明

Q&A